浩天律师事务所
HYLANDS LAW FIRM

蒋琪

北京办公室,上海办公室

工作语言：中文 英文

业务领域： 银行与金融 国际贸易 争议解决

电话：86 156 5286 5777

邮箱：jiangqi@hylandslaw.com

基本信息

教育背景

2013年-2017年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 法学 | 博士研究生

2007年-2008年 | 美国天普大学 | 法学 | 硕士研究生

1991年-1995年 | 烟台大学 | 法学 | 学士

工作经历

2021年-至今 |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 全国董事局主席，浩天上海办公室主任、合伙人

2010年-2021年 |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 党委书记、总裁、高级合伙人

专业资格

1996年 |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2020年 | 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职业背景

蒋律师执业28年来，共累计办理各类案件约5000余件，其中诉讼案件5000余件，非诉案件5000余件，办案累计金额超过5000亿元人民币。在广泛代理各类案件基础上逐步形成业务特长，擅长办理专业性较强的金融、国际贸易、公司非诉法律事务；擅长办理涉最高院、最高检、贸仲、各省高院重大、疑难、复杂诉讼案件。国际贸易领域客户包括但不限于中粮集团、中国机械、中电建、中铁建、中信保、东方希望、京东方、新华锦集团、海信集团、山钢集团等在内的国内外知名企业50余家。金融领域客户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华融资产管理总公司、中国人寿、中国人保等，全方位提供贷前审查、债权管理等诉讼、非诉讼法律服务；代理过标的额逾5000万人民币以上诉讼案件超过100多起。扎实的理论功底、勤勉稳健的办案风格赢得各界的信赖和好评。

社会职务

长期有效 | 中国肉类协会进出口商分会 | 专家委员会专家

2022-2027年 | 大连国际仲裁院 | 仲裁员

2022-2025年 | 深圳国际仲裁院 | 仲裁员

2021-2024年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深圳调解中心 | 专家调解员

2021-2024年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深圳市委员会 | 企业国际化经营合规专家

2020-2023年 | 深圳大学经济特区立法研究中心 | 特约研究员

2020-2024年 | 深圳市前海国际商事调解中心 | 调解员

2019-2023年 | 中国仲裁法学研究会 | 理事

2018-2022年 | 中国木材与木制品流通协会 | 法律工作委员会主任

荣誉奖项

2025年 | 荣登《钱伯斯大中华区法律指南》（Greater China Region）
2024年 | 荣登“LEGALBAND BOB 中国律师30强”
2023年 | 荣登《The Legal 500》2024年大中华区争议解决诉讼组重点推荐榜单
2023年 | 荣登《商法》“The A-List睿见领袖”
2022年 | 荣登《钱伯斯大中华区法律指南》（Greater China Region Guide）
2022年 | 荣登《钱伯斯全球指南2022》（Chambers Global 2022）
2020年 | 荣登《商法》（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A-List法律精英”
2020年 | 中国法学会律师法学研究会 | 2020年度优秀课题论文评选 二等奖

代表业绩

争议解决

代理翔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与泰科科技株式会社(TSM TECH CO.,LTD.)买卖合同纠纷二审案
代理山东润海风电发展有限公司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审案
代理陕西延长石油隆星化工有限公司与杭州新概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代理安徽省阳光半岛发展有限公司与静安置业公司等合同纠纷二审案
代理被申请人青岛中荷弗瑞亚生态牧业有限公司与Di Santi y Romualdo Ltda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案
代理被申请人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韩国乐天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案
代理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何爱明等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二审案
代理荣盛康旅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转让纠纷再审案
代理浙江圣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阜阳市环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环球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合同纠纷二审案
代理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与山东省莱芜市钢城汶源经贸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银行与金融

代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与山东三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店支行最高人民法院执行监督案
代理工商银行青岛分行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德诚矿业有限公司、中信澳洲商品贸易有限公司信用证欺诈纠纷案
代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与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中融昌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上诉案
代理交通银行青岛分行与山东东岳化工、山东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二审案
代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网秦无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银行结算合同纠纷案
代理恒丰银行、中信信托与陈永弟质押股票回购公证债权文书执行案
代理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汇聚福辰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东方索契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佳源集团有限公司等股权回购融资仲裁案
代理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独立保函纠纷案
代理平安银行青岛分行与田凤发、邢利斌、李风晓、山西楼俊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柳林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案
代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与贵州赫之林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烟台东方辐照应用有限公司、韩明著、徐海涛、徐婷、栾晓林、韩文昭、徐成芬、莱阳韩记食品有限公司1.3亿借款担保纠纷

资产管理

代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针对山西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12个被执行人向北京高院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本金为13.93亿《执行证书》案
代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代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针对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5个被执行人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本金为1.12亿《执行证书》案
代理华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向北京高院诉山西路鑫能源集团等13个债务人标的额6亿元合同纠纷案
代理国民信托有限公司针对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孙珩超3个被执行人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本金为2亿《执行证书》案
代理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与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天钢集团有限公司标的额2.5亿信托贷款合同纠纷案
代理国民信托有限公司针对山东万锦置业有限公司向山东高院申请执行标的为1.2亿元公证债权文书执行案
代理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新疆中盈投资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二审案
代理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北京安华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家全基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3亿元债权清收案
代理东方邦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东方小微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与大连金沐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